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地政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5月15日
發文字號：南市地籍字第1120571545A號
附件：臺南市政府地政局發給價金土地及建物清冊



主旨：楊順南等22人申請發給地籍清理代為標售土地價金1案，經審查無誤，公告周知並徵詢異議。

依據：地籍清理條例第14條第3項及地籍清理條例施行細則第11條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土地及建物標示：大內區大內段1479-3地號（詳如附表）。
- 二、權利人姓名或名稱：楊如。
- 三、權利範圍：1/2（詳如附表）
- 四、權利種類：所有權。
- 五、公告起訖日期：自民國112年5月24日起至民國112年8月25日止共3個月。
- 六、土地權利關係人對公告事項如有異議者，應於公告期間內，檢附證明文件以書面向本局提出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- 七、公告期滿無人異議時，按代為標售土地之價金扣除應納稅賦後之餘額，並加計儲存於保管款專戶之實收利息發給之。

局長陳淑美

臺南市政府地政局發給價金土地及建物清冊

112年5月15日南市地籍字第1120571545A號

編號	縣市	行政區	段	地號	面積m ²	原登記 名義人	權利 範圍
1	臺南市	大內區	大內段	1479-3	225	楊如	1/2

申請人應繼分如下：

編號	姓名	應繼分	編號	姓名	應繼分	編號	姓名	應繼分
1	楊○南	1/24	2	何○○桃	1/24	3	楊○琪	1/32
4	楊○憲	1/32	5	楊○安	1/32	6	楊○琇	1/32
7	楊○雄	1/24	8	郭○陽	1/32	9	郭○仁	1/32
10	郭○麗	1/32	11	楊○玲	7/216	12	楊○隆	7/162
13	楊○昇	7/1080	14	楊○慶	7/1080	15	楊○寶	7/1080
16	楊○玲	7/1080	17	楊○珍	7/1080	18	楊○卿	7/162
19	楊○憲	7/162	20	胡○耀	1/108	21	胡○旭	1/108
22	胡○真	1/108						

(以下空白)